**「公益信託王幸男、郭清華清寒優秀獎學金基金」申請表**

編號：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(學生) |  | 性別 | □男□女 |
| 出生年月日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戶籍地址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 家長行動電話 |  |
| 成績單載記學校 |  | 科系/年級 |  |
| 學業成績 |  | 操行成績 |  |
| 受款人銀行名稱 |  |
| 受款人銀行帳號 |  |
| 受款人名稱 |  | 與申請人關係 | □本人 □父 □母 |
| 檢附資料： □1. 申請表。 □2.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 □3. 上、下學期成績單正本　　　　 □4. 「低收入戶」證明正本　或　□「中低收入戶」證明正本　　　　 □5. 新生已註冊繳費收據影本或在學證明書影本(高一或大一) **<證件影本黏貼單>** 　　　　 □6. 國小、國中組:健保卡□7. 高中、大專組:身份証正反面、學生證正反面□8. 撥款帳號存摺封 |
|  |
| 審 查 結 果 | 收 件 人 | 承 辦 人 | 監 察 人 |
| □合格□不合格原因：□逾申請期限□成績未達標準□文件不齊 　　　□其他 |  |  |  |

* 影本請印A4紙張大小，如未達申請資格、資料文件不符、不齊全或無法辨識者，恕不受理且不另行通知。
* 郵寄地址：709台南市安南區海佃路一段376號(郭清華服務處)電話：3584055，至9/30截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* 應補送檢附資料者9/30前未送達，視同放棄。

證件黏貼單 (檢附之證件請依學生類別按下列圖區順序浮貼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『國小學生』請於此處黏貼《健保卡》正面清晰影本 | 『國中學生』請於此處黏貼《健保卡》正面清晰影本 |
| 『高中』、『大專』請於此處黏貼《身分證-正面》清晰影本 | 『高中』、『大專』請於此處黏貼《身分證-反面》清晰影本 |
| 『高中』、『大專』請於此處黏貼《學生證-正面》清晰影本 | 『高中』、『大專』請於此處黏貼《學生證-反面》清晰影本 |
| 請於此處黏貼撥款帳戶帳號存摺封面影本 |